

广东和胜工业铝材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召开情况

广东和胜工业铝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2023年4月14日以书面、电话、电子邮件等形式发出通知,并于4月24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7名,实到董事7名,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董事长李建湘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表决,通过如下议案:

1、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已就2022年度工作进行了分析总结,在本次会议上,公司独立董事分别向董事会提交了《2022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表决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审议了公司总经理提交的《2022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认为2022年度公司经营管理层有效地执行了股东大会和董事会的各项决议,良好地完成了2022年度的各项经营目标。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表决0票。

3、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2022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公司2022年度财务报表及附注已经容诚会计师事

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表决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战略发展目标，参照公司近年来的经营业绩及现有生产能力，结合公司 2023 年度营销计划及生产经营计划，按照合并报表口径，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编制了公司 2023 年度的财务预算报告。本预算仅为公司 2023 年度经营目标的预算，并不代表对公司 2023 年度的盈利预测，能否实现取决于经济环境、市场需求、汇率变化等诸多因素，具有不确定性。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表决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和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并结合公司以往日常关联交易的实际情况，对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进行了合理的预计。

公司独立董事予以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发表了同意的核查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内容详见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表决 1 票。

回避董事：关联董事黄嘉辉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为：拟以公司 2023 年 3 月 31 日总股本 200,033,833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13 元（含税），共计分配现金红利 62,610,589.73 元（含税），所余未分配的利润结转至以后年度分配；拟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共计转增 80,013,533 股股本。本年度不送红股，利润分配

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尚待股东大会通过后实施。

若本次预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化的，公司将按照“现金分红金额不变、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金额固定不变”的原则调整分配比例并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披露。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内容详见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表决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7、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为了充分调动公司董事的积极性和创造性，提高经营管理水平，现根据行业状况及公司生产经营实际情况，制订公司 2023 年度董事的薪酬方案。

(1) 2023 年度独立董事薪酬方案

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表决 3 票。

回避董事：独立董事郑云鹰、杨中硕、张红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2) 2023 年度非独立董事薪酬方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表决 4 票。

回避董事：董事李建湘、李信、黄嘉辉、李江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8、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为了充分调动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积极性和创造性，提高经营管理水平，现根据行业状况及公司生产经营实际情况，制订公司 2023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

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表决 3 票。

董事李建湘、李信、李江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9、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2022 年年度报告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详见《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表决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0、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编制的《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公司已建立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并能得到有效执行。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发表了同意的核查意见，有关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表决 0 票。

11、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续聘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公司拟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并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会计师的具体工作量及市场价格水平，确定其报酬。

独立董事予以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内容详见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表决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2、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文件规定，结合公司在履行社会责任方面的具体情况，公司编制了《2022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内容详见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表决 0 票。

13、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保荐机构发表了同意的核查意见，内容详见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表决 0 票。

14、审议并通过《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和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

鉴于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的 21 名激励对象已离职,不再具备限制性股票和股票期权激励对象资格,董事会同意对已离职的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对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进行注销。其中,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 95,337 股,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首次股票期权 193,563 份;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 9,240 股,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预留股票期权 18,760 份。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表决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5、审议并通过《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鉴于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中 21 人离职,已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公司拟回购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 95,337 股,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首次股票期权 193,563 份;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 9,240 股,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预留股票期权 18,760 份。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减少 104,577 股。

鉴于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自主行权,2022 年 9 月 3 日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因期权行权增加 320,816 股。

上述原因使公司总股本由 199,713,017 股变更至 199,929,256 股,公司需履行注册资本变更相关程序,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199,713,017 元变更为人民币 199,929,256 元。同时,因股本变更和注册资本变更,公司拟对《公司章程》进行修订,并授权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及备案手续。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第二十一条:“上市公司年度股东大会可以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授权董事会决定向特定对象发行融资总额不超过人民币三亿元且不超过最近一年末净资产百分之二十的股票,该授权在下一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失效。”为提高公司再融资事项审议效率,公司拟在《公司章程》增加上述条款。

以上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表决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6、审议并通过《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为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有利于子公司日常业务的开展，符合公司及子公司的整体利益。被担保对象财务状况稳定，资信情况良好，有能力偿还到期债务，且被担保对象全部为公司合并范围内子公司，公司对其拥有绝对的控制权，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董事会同意本次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事项。

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表决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7、审议并通过《关于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公司作为铝合金型材的生产商，生产经营需要使用大量的铝原材料，由于原铝市场价格存在波动，且公司部分客户在与公司签订销售合同过程中要求锁定原铝价格，以锁定其成本，公司为避免铝价波动而造成的损失，拟利用境内期货市场进行风险控制。公司编制的《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可行性分析报告》作为议案附件与本议案一并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发表了同意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18、审议并通过《关于修订〈期货套期保值管理制度〉的议案》

详情请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期货套期保值管理制度》。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19、审议并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认为李信女士具备担任公司副总经理的履职能力，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一致同意聘任李信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为止。

内容详见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表决 0 票。

20、审议并通过《关于开展票据池业务的议案》

详情请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开展票据池业务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表决 0 票。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上的《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21、审议并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收益水平，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情况下，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期限为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次年度董事会召开之日止。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同时授权公司财务总监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公司管理层具体实施相关事宜。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发表了同意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表决 0 票

22、审议并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 2023 年 5 月 19 日召开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内容详见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表决 0 票。

公司独立董事对以上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

潮资讯网上的《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三、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3、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 特此公告。

广东和胜工业铝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5日